

嘉定新城复华园区新成路（黄泥泾路—叶城路）道路新建工程标志标线及信号灯
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4-111）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嘉定新城复华园区新成路（黄泥泾路—叶城路）道路新建工程标志标线及信号灯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3.9341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嘉定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宸谊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范围内的嘉定新城复华园区新成路（黄泥泾路—叶城路）道路新建工程标志标线及信号灯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嘉定新城复华园区新成路（黄泥泾路—叶城路）道路新建工程标志标线及信号灯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嘉定新城复华园区新成路（黄泥泾路—叶城路）道路新建工程标志标线及信号灯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资质条件：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2）项目负责人资格：项目负责人必为申请人本单位的工作人员，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须为市政公用或公路工程，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3）业绩要求：/；（4）其他要求：/。；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6 月 04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工作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3：30-16：00 至上海市嘉定区仓场路 3335 号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1、（1）委托代理人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和法人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委托代理人身

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复核）；（2）法定代表人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复核）2、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3、招标文件工本费 1000 元以支付宝方式至本公司财务室支付，开票信息请自行准备好后递交给现场经办人，请知悉。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嘉定区仓场路 3335 号一楼开标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仓场路 3335 号一楼开标大厅

七、其他

- 1、最高投标限价(万元)：33.9341 万元
- 2、施工工期(日历天)：85 日历天
- 3、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 4、本工程需满足由中共上海市嘉定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发布的嘉纪【2018】11 号文 关于印发《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领域廉洁建设“六同”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要求。
- 5、按沪建招[2019]6 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当由投标人代表当场签署《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投标人代表当场不签署承诺书的，招标人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 6、根据嘉建管联【2024】3 号《关于印发（嘉定区建设领域不良信用企业名单制度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对列入建设领域不良信用企业名单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本工程项目投标。
- 7、所有参与投标有关现场活动的人员，在场所内应全程佩戴口罩，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得随意走动或擅离座位。
- 8、投标单位联系人须保持联系电话在工作时间内畅通。
- 9、本公司不提供停车位。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嘉定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宸谊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依玛路 333 弄 3 号 7 层、上海市崇明区横沙乡富民支路 58 号



联系人：曹军

电 话：021-395173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当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仓场路 3335 号

联系人：田莹莹

电 话：021-59520966-832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